

# 准确把握“三个善于”实践要求推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陕西省石泉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程文亮

最高检党组聚焦新时代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更高期待,创新提出“三个善于”新理念,充分体现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价值追求和实践导向,为基层检察院高质效履职办案指明了方向,厘清了思路,鼓足了干劲。

**聚焦要点,转变思想理念。**始终牢记检察机关是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和法律监督机关,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深刻把握其中蕴含的认识论、方法论、实践论,坚定正确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增强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

觉。始终厚植检察为民情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人民群众满意作为工作标准,在检察办案中兼顾天理国法人情,坚决杜绝就案办案、机械司法,尊重普通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朴素情感和认知;坚持讲政治和讲法治相统一,坚持法律适用与立法原意相统一,坚持检察实践与党的政策相统一,确保司法办案经得起法律、历史和人民的检验。

**突出导向,推进检察实践。**一是把案办准。充分用好调查核实权,准确把握实质法律关系,严格坚持证据标准,

精准办理法律关系交叉案件。坚持实体与程序并重,理性平和公正对待当事人,优化监督手段,把握好依法履职和恪守职责的辩证关系,既积极促进解决案件背后的社会治理问题,又做到不越权不包揽。二是把事办好。主动融入中心大局,以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等为抓手,通过高质效办案,维护稳定的社会环境,办好化解矛盾纠纷、促进就业创业等实事,妥善办理就业创业、教育医疗、食品药品安全、弱势群体保护等民生案件,

让司法公正与老百姓心里的那杆秤同频共振。三是把理说透。正确把握情理与法理的界限,在严格司法的前提下,注重结合常识常理常情分析和阐释法律,得出合情合理合法的结论,在依法办案的同时做好释法说理工作,努力获得当事人和群众的理解与认可,加强法治宣传,普及法律知识,引导群众学法、懂法、守法、用法。

**把握关键,强化履职保障。**与时俱进加强业务管理。业务管理是落实“三个善于”的重要保障,近年来,我院注重

加强案件全流程管理,准确把握数据运行状况,统筹做好数据分析,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每一件事。同时,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实行“案内监管”“案外防范”机制,将“严在平常”落得更实,切实加强司法办案监管。持之以恒强化素能建设。我院实施“导师护航”计划,对30岁以下干警实行一对一传帮带,帮助青年干警快速将“书卷气”转化成“干事风”,注重培养干警会办案、会讲课、会写文章,实现“提能、提

质、提效”目标,提升干警综合素质,锤炼复合型人才。坚持不懈推进文化育检。我院积极打造“坚如磐石·廉似清泉”石检文化,引导干警从忠诚、精思、笃实、清廉四个维度沉淀心灵、砥砺品格,充分发挥文化的教育激励作用,推动检察工作持续精进、不断向好。

## 检察长论坛

## 创新打造“泉润”品牌 呵护未成年人茁壮成长

近年来,陕西省石泉县检察院不断优化检察履职路径,构建立体化、多层次、全方位未成年人保护格局,打造未检“泉润”品牌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依法办理案件。**该院落实落细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制度,将“教育、感化、挽救”方针贯穿办案全过程,积极开展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并持续跟踪回访,对家庭困难的未成年人进行司法救助,及时缓解其燃眉之急。

**推动高效治理。**该院与12家单位建立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联防联控机制,实现“六大保护”同频共振;聚焦食

品药品安全、经营性娱乐场所安全问题,依法向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涉未成年人保护检察建议;针对监护缺失、教育方式不当问题,制发督促监护令,引导“问题家长”正确履行监护职责。

**强化法治宣传。**该院创新打造“泉润”未检品牌,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扎实开展法治进校园和检察开放日活动。定期深入村(社区)开展普法宣传和未成年人保护知识宣讲,自制普法情景剧《Stop! 少年》,积极营造未成年人保护良好氛围。

(周孜平)

## 谱写协奏曲 唱响石检好声音

今年以来,陕西省石泉县检察院不断创新宣传思路,用好平台载体和工作机制,谱写宣传协奏曲,唱响石检好声音,让石检故事飞入寻常百姓家。

**定好基调谱写宣传“主旋律”。**该院立足检察办案,深挖业务亮点,关注民生热点,精心策划宣传主题,展现石泉检察担当作为,开设“检护民生”“检察护企”专栏,利用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创作宣传视频10余部。

**用好载体物通宣传“传声筒”。**该

院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让石检声音“散入春风满洛城”;在市级以上媒体发布稿件25篇,线下开展普法宣传活动10余场、法治进校园8次。

**因材施教培养宣传“好歌手”。**该院注重用好新老干警“传帮带”和外出交流机制,严格执行“三审三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规范填写《信息、稿件发布审批单》,确保传播石检声音“好歌手”的专业性。

(陈楷)



今年5月4日,陕西省石泉县检察院干警在该院开展的“学习促进法 做智慧家长”活动上向家长讲述如何“依法带娃”。

## 打好组合拳 解决讨薪难

近年来,陕西省石泉县检察院积极发挥民事支持起诉、公益诉讼、司法救助等检察职能作用,打好“组合拳”,依法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该院干警创作了《支持起诉知多少》情景剧,以生动形象的方式介绍民事支持起诉,为农民工讨薪提供维权指南,与当地人社、司法行政等部门建立支持起诉联动机制,形成保护合力;同时,积极运用支持起诉法律监督模型破题,以数

据对比碰撞发现涉农民工权益保护案件线索,采用“民事支持起诉+民事检察监督+司法救助”工作模式,从起诉到审判到执行全流程监督,促进起诉及时、判决快捷、执行高效。对判决后难以执行到位、权益无法保障的案件当事人进行司法救助,保障当事人的基本生活,解决其燃眉之急。近年来,该院成功为9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28万余元。

(叶晓悦)

## 筑牢个人信息安全 “铜墙铁壁”

“政务公开没有去标识化处理,导致个人信息泄露,为犯罪分子实施诈骗提供了便利,检察机关加强个人信息保护,体现了司法为民的工作理念,更是‘检护民生’的真正体现。”全国人大代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省石泉县分公司乡邮投递员赵明翠表示。

石泉县检察院在开展个人信息保护专项行动中发现,部分行政机关在政务公开过程中未将公民重要信息去标识化处理,一旦被不法分子非法收集利

用,将严重威胁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为做好个人信息保护“后半篇文章”,该院对个人容易泄露的快递、物业、通讯、医疗等领域开展调研,并发现的问题依法向行政主管部门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同时开展个人信息保护普法宣传活动,以案释法讲解如何防范诈骗,提升全民个人信息保护和防诈意识。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发挥检察职能作用,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汇聚合力,共同织密个人信息保护网。

(刘政涛)

## “调审防”巩固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办理质效

检察机关对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的审查监督是民事检察依法履职的重要体现,陕西省石泉县检察院以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为契机进行专项审查,以“调审防”巩固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办理质效,依法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调”字为先,集中调阅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卷宗。2024年第一季度,该院调阅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审判和执行卷宗数量同比增长15%,并建立已调阅案件和已返还案件台账,避免一次性过量调阅、重复调阅问题,减少卷宗保管风险隐患。

“审”字为要,严格审查民间借贷纠纷案件。该院采取集中审查、逐级审查方式,运用多种调查核实手段,发现个性问题和普遍问题后,通过检察建议释法说理,实现“监督一案、警示一片”的办案效果。

“防”字为本,及时化解民间借贷矛盾纠纷。该院注重加大宣传力度,深入开展民间借贷纠纷主题普法宣传活动,并将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审查工作融入社会治理大局,在办案中排查矛盾纠纷,助推当事人和解息诉。(秦军)

## 陕西韩城:强化诉讼监督协同推进依法行政

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者不履行职责,在实践中表现为依法履职中的作为和不作为,以及超越法定职责的乱作为,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过程中,检察机关应依法监督是否依法履职尽责,找准监督切口,突出监督重点,始终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精准开展法律监督,确立“行政诉讼监督一促进依法行政一化解行政争议一参与社会治理”的工作思路,找准行政检察在协同推进依法行政、助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实践路径,融入推进政府法治化建设大格局。

行政违法行为监督的方式一般有以下几种:一是违法行为调查。检察机关在履职中发现行政违法行为线索的,如需进一步调查,既可依法向行政机关查阅、调取行政档案、案卷及材料,也可以向行政机关的相关人员询问了解行政行为具体情况。二是制发检察建议。检察机关在履职中发现的行政违法行为或行政执法活动中应改进的问题,可依法律向该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纠正。三是进行线索移送。检察机关与公安机关、纪

检监察机关等机关建立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发现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及其他公职人员侵犯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法向检察机关、公安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移交相关线索,并将移交线索情况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四是提起公益诉讼。加强行政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的融合,对于使国家与社会公共利益遭受侵害的违法行政行为,行政检察部门及时向公益诉讼检察部门移送线索。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群众

权利意识的增强,人们越来越多地选择行政诉讼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因此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尤为重要。检察机关发现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行为违法时,可向相关行政机关发出纠正违法检察建议,告知其法律后果,督促其依法履职尽责,及时纠正违法行政行为,切实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权威性、严肃性,依法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王利欣)

## 案管有度,高水平管理促进高质效办案

今年以来,陕西省韩城市检察院案管部门坚持以“依法管理、科学管理、智能管理”为原则,主动谋划案件管理提质之举,积极推进监督管理落实举措,不断完善智能化监管手段,提升监督管理的精准性,持续增强检察履职的科学性和权威性。

**系统思维融入一体化履职。**该

院注重系统思维,理顺各项检察业务之间的逻辑关系,将数据质量作为流程监控重点,从异常数据中发现异常流程、异常案件,扎实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并将评查结果作为监管重点,反作用于流程监控、数据监管,推动提升办案质效。

**辩证思维聚焦重点抓落实。**该院

以重点工作带动业务工作,综合运用数据监管、流程监控、质量评查促进案件质量提升,持续加强数据日常审核、实时跟踪确认数据填报情况,做实数据基础,并建立常态化问题梳理、总结提炼机制,紧抓指导性案例学习应用,不断提升案件管理效能。

**创新思维推动工作出成效。**该院

制定岗位职责清单,着力培养熟悉业务流程、监管重点和方式的案管专业人才,通过“人工+系统”工作模式,将流程监控智能成果运用于轻微刑事案件质量评查和检察业务数据实时动态管理中,实现案件管理工作由人工管理向智能化管理转变。

(卜敏)

## 五项措施完善信访工作机制

近年来,陕西省韩城市检察院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部署要求,深化检察“双进”工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控申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形成了具有检察特色的办信、办访、矛盾化解工作机制。

**抓源头,做到心中有底。**该院注重抓源头治理,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犯罪嫌疑人家属或被害人可能有信

访意向的,及时向12309检察服务中心报备,12309检察服务中心将此类人群登记造册,努力将信访矛盾消除在萌芽状态。

**抓预防,防止矛盾升级。**该院认真落实院领导接访和包案办理制度,从多角度、多方面解答信访人的疑惑,从预防、治理、事后处理上解决信访稳定问题。

**抓质效,以公正促公平。**该院注

重在提升办案质效上下功夫,加强对员额检察官及书记员的能力培养,既实现个案公平正义,又充分回应社会关切,力求把每一件案件都办成精品,办成铁案,在检察办案各环节推进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达到办案“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

**抓关键,让法律挺在前面。**该院在办案中始终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努力在办理的每一个司

法案件过程中都做到公平公正。

**抓听证,以公开促公正。**该院以公开听证为重要抓手,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对首次受理的群众信访案件、申诉人对检察机关审查处理意见有异议的,在征得申诉人或信访人同意的情况下,积极进行公开听证,以公开促公正,接受社会监督,促进矛盾纠纷化解,提高司法公信力。

(赵方)

## 强化平台运用 提升检察宣传力

近年来,为更好宣传检察工作新进展和法治建设新成效,陕西省韩城市检察院积极践行新时代检察工作新理念,着力提升检察宣传工作能力水平,不断拓宽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宣传渠道,充分展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成效。

**加强领导形成检察宣传新格局。**该

院把检察宣传工作摆在与检察业务工作同等重要地位,坚持检察长亲自抓、分管领导配合抓、部门负责人具体抓的宣传工作机制,每年组织宣传信息培训,周例会开展宣传信息点评,从学、写、评结合上下功夫,提升干警检察宣传工作认识和能力水平,从而讲好检察故事,传递法

治正能量,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宣传渠道,充分展示韩城检察工作新成效。

**建强检察新媒体宣传工作新阵地。**该院着眼检察新媒体工作,不断延伸检察工作宣传触角,建立官方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及头条号等新媒体账号,全方位、多层次开展普法和检察职能宣传,

增强群众法律意识和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该院头条号被评为2022年度“两个一百”全国优秀检察新媒体头条号二十佳,连续4年被陕西省政法新媒体微博榜评为“优秀新媒体账号”、陕西省政法新媒体头条号榜单“优秀新媒体账号”。

(高向林 梁媛媛)



今年3月8日,陕西省韩城市检察院开展三八维权周普法宣传活动。

## 严格执行流程标准档案管理日趋规范

陕西省韩城市检察院认真履行检察档案管理工作,从档案收集、整理到归档、保管,每个环节都严格执行流程和标准,管理工作日趋规范。

该院以推进档案数字精细化管理为抓手,以实现档案管理规范、标准化、科学化为目标,组织干警认真学习《人民检察院档案工作规定》,狠抓档案管理工作,切实保障档案管理工作的有序、服务高效、安全规范。与此同时,该院重点加强对重要任务、重要活动、重要项目和特色亮点工作档案的管理,严格遵循档案管理工作标准,为档案数字精细化管理提供坚实基础。对内充分发挥诉讼档案服务司法办案作用,及时为办案部门提

供查阅服务,对外严格执行档案查阅程序,保证档案查询查阅全程留痕,让档案价值在检察工作中得到充分彰显。

该院积极配合全市档案行政执法检查,主动自查自纠,及时完善、整改,提高档案管理水平并得到上级肯定。下一步,该院将以“保管好”档案为重点,“利用好”档案为目标,严格落实档案工作责任制度,按照防盗、防光、防高温、防火、防潮、防尘、防鼠、防虫的“八防”要求加强日常管理,增强对档案原件的保护,筑牢档案安全防线,确保档案管理工作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

(师媛媛)

## 当好妇女儿童儿童的“贴心人”

2023年11月,全国妇联印发《全国妇联关于表彰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陕西省韩城市检察院获得“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称号。

该院未检部门对当地公安机关、法院未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办理的涉未成年人案件,依法提出检察建议或纠正违法通知书,既保证了案件的高质效办理,也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针对侵害未成年人权益案件,依法严肃处理,在全市中小学开展法治进校园普法活动,提高学生的自我保

护能力和遵纪守法意识,融情于法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在打击违法犯罪罪的同时,针对办案中发现的家庭困难和受到严重伤害的当事人,该院积极进行司法救助,并联合当地妇联、民政、教育等部门共同帮扶,帮助他们摆脱困境,积极面对生活和人生。该院将继续用心办好事、办实事,推动未成年人“六大保护”共同发力,积极为妇女儿童营造安全阳光的司法环境,真正当好妇女儿童权益的“守护者”。

(贾继军)